

证券代码：833172

证券简称：明珠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钱崇峻持有公司股份 3,100,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6.7391%。该司法冻结股份中，1,550,000 股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1,550,000 股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 日止。冻结股份将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二）发生本次司法冻结的原因

公司根据启信宝 APP 查询发现钱崇峻持有股权、其他投资权益共被冻结 310 万元人民币，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文书号（2019）粤 0112 民初 6321 号。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收到任何关于该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法律文书，冻结原因、限售股及非限售股的具体冻结数量尚无法查明。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目前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对相关股份变化情况予以跟踪关注，涉及重大信息将及时披露。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钱崇峻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521,000、7.6543%

股份限售情况：2,962,500、6.4402%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100,000、6.7391%

三、备查文件目录

相关查询截图

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